

G4京港澳高速公路郑店至鄂湘界段改扩建工程项目（赤壁市段）建设用地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表

单位：亩（保留4位小数）

征地位置：峡山村

序号	使用权人	权属	总面积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地上附着物	签字（待实施征地时，按实际清点数量为准）
				耕地	园地	林地	农村道路	坑塘水面	沟渠	其他农用地	宅基地	其他建设用地			
1	石建波		0.1163	0.1163										杨树、杂树	石建波
2	陈金火		0.2574	0.2574										树树、意杨	陈金火
3	石日桂		0.1488	0.1488											石日桂
4	石日才		0.0744	0.0744										意杨、杂树	石日才
5	石日茂		0.3581	0.3581										意杨、白杨、杂树	石日茂
6	石海波		0.0003						0.0003						石海波
7	石斌		0.5948	0.5948										意杨、白杨、杂树	石斌
8	石日银		0.1770	0.1770										意杨、白杨、杂树	石日银
9	陈艳山		0.0285	0.0285										意杨、白杨、樟树	陈艳山
10	熊梅香	改革办	0.1350	0.1350										意杨、白杨、杂树	熊梅香
	合计		1.8906												
参加调查人员（拟征收居民不少于3人签字）：石建波 陈金火 石日桂												村民（居民）委员会（盖章）：			
主持现状调查人员（至少2人签字）：江卓光 陈伟平												调查时间：2026.6.8			

说明：1. 拟征收土地范围内被征地农民作为见证人签字确人，并附联系电话。

2.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结果应在拟征收土地的所在的村或社区及村组显著位置张贴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并附照片。